

新疆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医疗污水处理站全自动加药装置设备项目

竞争性谈判文件



项目名称：新疆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医疗污水处理站全自动

加药装置供应及安装项目

项目编号：XYTDZB-2024TP277

采购代理机构：新疆星耀天都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乌鲁木齐市天山区光明路59号时代广场A座24F

目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谈判公告.....	3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5
第三部分	竞争性谈判说明.....	10
第四部分	提交响应文件的说明.....	13
第五部分	合同部分.....	27
第六部分	附件.....	42
第七部分	采购需求及技术参数.....	56

第一部分 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新疆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医疗污水处理站全自动加药装置供应及安装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政采云平台线上获取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4年09月24日16:00（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XYTDZB-2024TP277

项目名称：新疆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医疗污水处理站全自动加药装置供应及安装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预算金额：12.00万元

采购需求：新疆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医疗污水处理站全自动加药装置供应及安装项目（详见竞争性谈判文件第七部分采购需求及技术参数）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竞争性谈判文件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4年09月18日至2024年09月23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在线申请获取招标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招标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招标文件）

售价（元）：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4年09月24日 16:00（北京时间）

地点：请登录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投标

五、响应文件开启

开启时间：2024年09月24日 16:00（北京时间）

地点：政采云不见面开标（<https://www.zcygov.cn/>）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实行网上不见面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

2、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平台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CA数字证书（符合国密标准）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如需咨询，请联系政府采购咨询热线：95763；

3、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的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及以上操作系统。

八、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新疆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地址：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鲤鱼山南路137号

联系人：刘老师 叶老师

联系方式：0991-4362391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新疆星耀天都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乌鲁木齐市天山区光明路59号时代广场A座24F

联系方式：0991-326585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姚晓杰

电话：15099561431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项目	内容
1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新疆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医疗污水处理站全自动加药装置供应及安装项目 项目编号：XYTDZB-2024TP277
2	采购人	采购单位：新疆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地 址：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鲤鱼山南路 137 号 联系方式：刘老师 叶老师 电话：0991-4362391
3	采购代理 机构	名 称：新疆星耀天都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乌鲁木齐市天山区光明路 59 号时代广场 A 座 24F 联系人：姚晓杰 电话：15099561431
4	资金来源	自筹资金
5	采购内容	新疆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医疗污水处理站全自动加药装置供应及安装项目（详见竞争性谈判文件 第七部分 采购需求及技术参数）
6	供货周期	负责旧设备的拆除及新设备的安装，现场具备条件后，新设备在 20 个工作日内完成安装，供电线路接通及调试。
7	采购方式	竞争性谈判(允许多轮报价)
8	预算资金	12 万元
9	供应商资格条件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0	供应商资格审查	1. 营业执照或公证件； 2. 被授权人参与开标的，提供法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书及身份证复印件、被授权人身份证；由法人/单位负责人参加开标的，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3. 近一年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提供的资信证明（公司成立不满一年的从

序号	项目	内容
		<p>成立之日起提供)；</p> <p>4. 近一年任意月纳税证明及近一年任意月企业缴纳社保证明材料（新公司从成立之日起算）；</p> <p>5.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书；</p> <p>6. “信用中国”网站中“失信被执行名单”、“企业经营异常名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查询截图（需加盖公章）；</p> <p>7. “中国政府采购网”中“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查询截图（需加盖公章）；</p> <p>8. 中小企业声明函。</p> <p>注：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如未提供，现场由代理公司在监督人的监督下通过互联网进行查询，查询内容符合，则通过此项资格审查。（其余如提供不全或未提供，供应商责任自负）</p>
1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及开标时间	<p>开标时间：2024年09月24日16:00（北京时间）</p> <p>不见面开标默认解密时长：30分钟</p> <p>关于能否延长解密时间的约定：开标现场若发现默认解密时长不足，由采购人决定是否延长解密时长。</p>
12	响应文件递交地点	<p>新疆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p> <p>供应商应将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上传到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对应位置（逾期未上传的或不符合规定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接收）（北京时间）。</p>
13	评审方法	最低评标价法
14	响应有效期	90 日历日（从响应文件截止之日算起）
15	谈判保证金	<p>谈判保证金：1000.00 元</p> <p>谈判保证金的缴纳截止时间：响应截止日期；</p> <p>谈判保证金的缴纳方式：以转账、电汇或者保函（政府采购电子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p> <p>必须由投标单位的账户汇出至招标代理公司的账户。采用电子保函形式缴纳的请根据新疆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电子保函操作流程》进行办理</p>

序号	项目	内 容
		<p>缴纳。</p> <p>收款单位全称：新疆星耀天都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p> <p>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新华北路支行</p> <p>行 号：308881029026</p> <p>银行账号：991904723110215</p> <p>注意：谈判保证金备注栏需注明项目名称或项目编号（可简写）。</p> <p>否则其谈判文件将被拒绝评审，供应商提交投标谈判保证金应充分考虑相关时间。</p> <p>若供应商未按照上述规定缴纳谈判保证金谈判文件将被拒绝评审。</p> <p>响应保证金有效期：投标截止时间后 90 天。</p>
16	响应文件份数	<p>一、请各位供应商将所制响应（投标）文件整本上传至平台，否则自行承担。</p> <p>二、成交单位（如要，需提供）：</p> <p>（1）正本 1 份，需逐页加盖公章，并标明“正本”字样；</p> <p>（2）副本 3 份，并标明“副本”字样；</p> <p>（3）响应文件电子文档 1 份（光盘或 U 盘）。响应文件电子文档应为 PDF 格式文件，并应是响应文件正本（加盖公章）所有内容的清晰扫描件。</p> <p>电子文档内容和响应文件正本应保持完全一致，不能有缺漏。</p> <p>正、副本不得采用活页装订。</p>
17	报价要求	响应报价包括：安装费用、调试费用、运输费用、税费、质保费、合理利润及其他费用。
18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乙方按照合同要求完成旧设备的拆除以及新购设备的安装、调试及验收工作后，乙方提交付款申请材料及发票，甲方可向乙方支付合同价的 90%，一年质保期后支付合同剩余价款 10%；支付方式：转账。
19	服务地点	新疆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20	最高限价	本次采购设置最高限价，最高限价：102000.00 元，各供应商的报价不

序号	项目	内容
		<p>得超过最高限价，否则将作废标处理。</p> <p>注：如最终报价两家及以上供应商的报价一致，由采购人或评审小组随机抽签决定成交候选人。</p>
	环境标志、节能产品的约定最高限价	列入财政部会同国务院有关部门发布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供应商应当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21	政府采购政策支持	<p>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根据财政部发布《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问答》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或者采购包，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p> <p>供应商和制造商应出具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磋商时不予认可。供应商和制造商应对提交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的真实性负责，提交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不真实的，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p>监狱企业扶持政策：供应商如为监狱企业将视同小型或微型企业。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或声明函。</p> <p>供应商应对提交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真实性负责，提交的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真实的，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p>（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不重复享受政策。</p>
22	低于成本价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p>1、在评审过程中，评审委员会认为供应商投标价低于成本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审小组应当要求其在谈判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处理。</p> <p>供应商的书面说明材料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供应商提供得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p> <p>2、供应商书面说明应当签字确认或者加盖公章，否则无效。书面说明的签字确认，由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本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确认。</p>

序号	项目	内容
		3、供应商提供书面说明后，评审小组应当结合采购项目采购需求、专业实际情况、供应商财务状况报告、与其他供应商比较情况等就供应商书面说明进行审查评价。供应商拒绝或者变相拒绝提供有效书面说明或者书面说明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或未在规定时间内递交有效书面说明的，评审小组应当将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23	所属行业	工业(请各位供应商认真填写)
24	代理费收取	服务费收费标准由成交人支付，参照原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文和国家发改委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的下浮40%计算方法收取。
25	质保期	设备硬件质保期1年； (免费提供配件及药品，质保期满后，更换配件按照市场价格表采购，系统维护服务半年。)
26	核心产品	核心产品： / 注：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2.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备注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谈判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等。如供应商没有按照谈判文件要求提交资料，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谈判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可能导致其响应文件被认定为无效响应。为节能减排、保护环境，倡议响应文件双面打印。

第三部分 竞争性谈判说明

1、适用范围

1.1 本谈判文件仅适用于本文件所叙述的新疆星耀天都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为采购人采购所需货物（服务）的合格供应商（包括制造商和代理商）。

2、竞争性谈判资格

- 2.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 2.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2.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定义

下列术语和缩写的定义为：

- 3.1 “采购方”指采购人和新疆星耀天都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3.2 “响应方”、“供应商”“报价方”系指有资格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制造商和代理商）及竞争性谈判代表。
- 3.3 “货物”系指谈判文件规定的，供应商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设备、附件、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资料 and 材料。
- 3.4 “服务”系指谈判文件规定供应商须承担的保修、技术协助、培训及其他类似的责任。

4、竞争性谈判费用

4.1 无论竞争性谈判结果如何，与参与谈判及与谈判活动有关的所有费用将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2 供应商被视为熟悉本采购项目的各种情况以及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5、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构成

5.1 谈判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第一部分 谈判邀请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第三部分 竞争性谈判说明

第四部分 提交响应文件的说明

第五部分 商务部分

第六部分 附件（响应文件编制顺序及范本格式）

第七部分 采购需求及技术参数

5.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谈判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如供应商没有按照谈判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谈判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响应文件被拒绝。

6、供应商的疑问

6.1 供应商对谈判文件有疑问，并且以书面形式向采购方提出的，采购方对书面疑问将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并将书面答复发给所有领取/购买谈判文件的供应商（答复中不注明问题的来源）。

7、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7.1 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方或者谈判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谈判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

7.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方或者谈判小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3 个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接收谈判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3 个工作日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7.3 对谈判文件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接收谈判文件的供应商，并对其具有约束力。供应商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向采购代理机构回函确认。

8、支付费用

8.1 成交人须在确定成交之日起 3 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服务费。

8.2 服务费收费标准由成交人支付，参照原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文和国家发改委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的下浮 40%计算方法收取。

采购代理收费标准

成交价（万）\招标类别	货物取费标准	服务取费标准	工程取费标准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
10000-100000	0.05%	0.05%	0.05%
100000 以上	0.01%	0.01%	0.01%

注：采购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9、谈判文件的约束力

9.1 供应商一旦参加竞争性谈判会议，即被认为接受了本谈判文件中的所有条款和规定。

9.2 供应商如认为本谈判文件含有倾向性或排斥潜在供应商的条款而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请以书面形式向采购方提出，否则，将视为对本谈判文件要求无任何异议，并不得因此在谈判会开始后提出任何异议。

9.3 本谈判文件由新疆星耀天都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负责解释。

10、其他

10.1“供应商应当认真审查谈判文件及配套资料，凡未提出有关书面质疑的，视为无异议，由供应商自行承担相应的责任和损失。

10.2 获得成交资格的供应商若以此为理由弃标，采购人不予退回投标保证金，并按延误工期追偿损失。

第四部分 提交响应文件的说明

第一章 对供应商的资质要求

1、竞争性谈判资质

1.1 供应商必须提交能够证明其具有履行本次采购合同能力的资质证明文件，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1.1.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1.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1.1.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1.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2 所有资格证明文件，谈判结束后，可根据供应商的需要退回原件（针对本采购项目的特定授权原件不予退还）。

1.3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以联合体形式进行政府采购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提交响应文件的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协议连同响应文件一并提交。

第二章 响应文件的编写

2、报价范围及响应文件中语言和计量单位的使用

2.1 谈判文件中规定分包的，供应商可就其中的一个包或几个包提交响应文件，但不得将一个包中的内容拆开响应。

2.2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方就有关竞争性谈判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简体中文书写。供应商提交的证明文件和印制的资料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2.3 响应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谈判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响应文件的组成

3.1 供应商应完整地按谈判文件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填写响应文件，响应文

件应包括以下内容：

附件 1——承诺函

附件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附件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附件 4——报价一览表

附件 5——报价明细表

附件 6——供应商资质证明文件复印件(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10 项”)

附件 7——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附件 8——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附件 9——中小企业声明函

附件 10——商务条款偏离表

附件 11——技术（服务）偏离表

附件 12——保证金凭证复印件

附件 13——供应商综合实力说明（企业简介、从业人员、资产总额、营业收入、技术实力、经济实力等

附件 14——服务承诺书

附件 15——供应商自行提交的其他文件

上述 3.1 条外，响应文件还应包括本须知第 4 条的所有文件。

4、证明货物的合格性和符合谈判文件规定的文件

4.1 供应商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拟供的合同项下的货物和服务的合格性符合谈判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是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4.2 上款所述的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它包括：

(1) 货物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

(2) 货物从采购人或使用单位开始使用至谈判文件规定的保质期内正常、连续地使用所必须的备件和专用工具清单，包括备件和专用工具的货源及现行价格。

(3) 对照谈判文件技术规格，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谈判文件的技术规格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或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偏差和例外。

(4) 根据项目需求和特点，还应包含项目实施整体方案、项目进度计划、项目人员配备、售后服务承诺等有关内容。

(5) 供应商应注意采购单位在技术规格中指出设备的标准，以及参照的牌号或分类号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可以选用替代标准、牌号或分类号，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相当于或优于技术规格的要求。

5、响应文件格式（本项目为电子标，无需打印）

5.1 供应商应按谈判文件中要求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认真编写响应文件，供应商不得缺少或留空任何谈判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如谈判文件没有提供格式的，供应商可自行设置。**

5.2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按规定的顺序编排、并应编制目录、逐页标注连续页码，且装订成册。**不得采用活页装订，**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响应文件封面须标注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所报包号、供应商名称（须加盖公章）、项目联系人及联系电话（详见第六部分二其它有关附件格式范本（一）响应文件封面）。

6、谈判报价

6.1 所有报价均以人民币报价。供应商的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

供应商的报价均不得超过采购项目预算金额，否则其报价无效。

6.2 供应商应按谈判文件中规定的谈判报价表格式填写所报货物的单价和总价，报价如果出现单价与总价不符的，以单价为准。谈判文件对每种货物只允许有一个报价，谈判小组不接受有任何选择的报价。

6.3 报价表中的所报总价应已包括供应商若最终成交，应缴纳的与所报货物和服务相关的所有税费。

6.4 报价总价包括供应商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供应商估算错误或漏项的风险均由供应商承担。

7、供应商应对谈判文件项目需求书中的所有项目进行应答和报价，不得分拆只选择部分项目报价，供应商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将本项目分包或转包。

8、为保证公平竞争，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供应商不得以低于企业自身经营成本报价，若谈判小组认为其报价有可能低于企业自身经营成本，且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内所附资料不能做出合理解释或说明时，谈判小组可以通过澄清或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确定其报价是否有效。

9、竞争性谈判有效期

9.1 谈判响应文件从谈判文件开启之日起，响应文件的有效期为 90 天（如不满足将导致其报价被拒绝）。

9.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供应商协商延长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10、响应文件的签署及规定（本项目为电子标，无需打印）

10.1 供应商应按照谈判文件“第二部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份数提交响应文件正本、副本和电子版，每本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或电子版。若正本和副本或电子版不符，以正本为准。

10.2 响应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响应文件上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授权代表须持有书面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标准格式附后），并将其附在响应文件中。如对响应文件进行了修改，则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修改的每一页上签字。响应文件应当装订成册，编制页码。响应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10.3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后才有效。

10.4 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10.5 本谈判文件中所要求加盖的供应商公章是指与供应商名称全称相一致的“行政公章”，不得加盖其它“合同专用章、投标专用章、财务专用章”等非行政公章；“签字”是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在谈判文件规定处亲笔写上本人姓名；“法定代表人盖章”是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在谈判文件规定处加盖个人名章、手签章、印鉴等。

11、谈判保证金

11.1 供应商应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提交谈判保证金，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11.2 谈判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单位免遭因供应商的行为蒙受损失而要求的，不接受以现金形式提交的保证金。

11.3 未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我公司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予以退还，不计利息。

11.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保证金不予退还：

- (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 (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除因不可抗力或谈判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4)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5) 成交后未按规定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的；
- (6) 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11.5 供应商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保证金，其交纳的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11.6 凡没有按规定交纳谈判保证金的，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文件予以拒绝。

11.5 成交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在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未成交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将于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11.6 成交供应商在退还谈判保证金的同时，必须提供采购合同的复印件。

第三章 响应文件的递交

12、响应文件的密封与标记（本项目为电子标，无需打印）

12.1 为方便开标唱标，供应商应将“报价一览表”单独密封一份，并在信封上标明“报价一览表”字样。

12.2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的“正本”单独密封一份，所有“副本”密封装在一起，且标明“正本”“副本”字样。响应文件电子文档（必须是响应文件正本加盖公章的扫描件光盘或U盘）1份，单独密封。

12.3 所有包装封皮上均应：

（1）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供应商名称和“在（谈判时间）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

（2）在封口处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12.4 如果未按上述要求密封，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接收。

13、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13.1 供应商应按谈判文件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期、时间和地点，将响应文件密封递交采购代理机构。

13.2 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送达的响应文件为无效文件，采购方有权拒收并原封退回。

13.3 采购方有权按本须知的规定，通过修改谈判文件延长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采购方和供应商受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14、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销

14.1 递交响应文件以后，如果供应商要进行修改或撤回响应文件，须提出书面申请并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送达谈判地点，供应商对响应文件的修改或撤回通知应按本须知规定编制、密封、标记。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接收，并视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否则修改后的响应文件或撤回行为无效。

14.2 供应商不得在谈判开始至响应文件有效期期满前撤销响应文件，否则采购方将不予退还其谈判保证金。

第四章 响应文件的开启和谈判

15、响应文件开启

15.1 本次谈判按谈判文件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谈判，允许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参加谈判会。

15.2 谈判文件约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时间截止后，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不足三家时，按照政府采购相关规定处理。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 宣布开标纪律；
- (2) 公布在响应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名称；
- (3) 宣布开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 (4) 谈判时将检查所有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并在确认无误后签字确认。
- (5) 供应商代表、采购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 (6) 开标结束。

16、谈判依据

16.1 谈判的依据为谈判文件（包括采购方的竞争性谈判文件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

17、谈判

17.1 谈判小组

17.1.1 采购人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采购法》和《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的规定，依法组建本次采购项目的谈判小组，负责本次采购项目的谈判评审活动。

17.1.2 谈判小组人选于谈判文件开启前确定。谈判小组成员名单在成交结果确定前保密。

17.1.3 谈判小组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和采购人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人员组成，成员为三人以上的单数，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成员人数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17.1.4 按前款规定，谈判小组的成员，由采购方从自治区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对于技术复杂、专业性要求较高或者国家有特殊要求的采购项目，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抽取的专家不能满足谈判工作需要时，将采取直接确定的方式选定谈判小组的人选。

17.1.5 谈判小组成员遵循法定的回避规定。

17.1.6 谈判小组在采购活动过程中应当履行下列职责：

- (一) 审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并作出评价；
- (二) 要求供应商解释或者澄清其响应文件；
- (三) 编写评审报告；
- (四) 告知采购方在评审过程中发现的供应商的违法违规行为。

17.1.7 谈判小组成员应当履行下列义务：

- (一)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 (二) 根据谈判文件的规定独立进行评审，对个人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
- (三) 参与评审报告的起草；
- (四) 配合采购方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 (五) 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和监督检查工作。

18、竞争性谈判的供应商：

18.1 一般情况下，采用二次报价的方式（允许多轮报价）。

18.1.1 供应商在提交的首次响应文件中的报价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性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18.1.2 谈判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或采购人根据谈判情况，可进行多轮谈判报价。

18.2 每次报价采取密封的形式提交。供应商在进行每次报价时，报价应用大写书写，写明

供应商名称，并由供应商被授权人签章后，以密封的形式送达谈判现场。所有供应商的每次报价收集齐全后，采购方将在监标人员的现场监督下，统一启封并在评审现场唱出最终报价。

18.3 因特殊原因，谈判小组可以确定是否进行更多轮次的谈判和报价。

19、谈判和评审过程的保密性

19.1 所有与本次谈判采购有关的人员，均不得向供应商及与谈判项目无关的其他人员，

透露与谈判有关的资料以及授予合同的意见等。

19.2 在谈判过程中，供应商试图在响应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及授予合同方面向采购人

员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可能导致其响应文件被拒绝。

20、谈判程序、报价确认和澄清及成交原则

20.1 谈判程序：

谈判小组根据谈判文件的规定，集体与资格审查合格的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

(1) 在谈判过程中，在供应商介绍方案后，进行技术和商务谈判。

(2) 在首轮谈判的基础上，谈判小组讨论、分析、综合各种因素后，决定是否与各方再次进

行谈判。

(3) 进行第二轮报价（或多轮）。

20.2 对第二次报价是否均超过采购预算的审查和确认：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所有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时，应予废标。出现此种情况时，谈判小组有权决定拒绝所有响应文件。

20.3 谈判小组对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时，对属于下列情况之一的响应文件，将作无效报价处理：

1. 提交响应文件承诺函是否有单位盖章及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

2. 响应报价是否超过谈判文件要求；

3. 是否按采购文件的规定提交谈判保证金的；

4. 是否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的；

5. 是否按规定的格式填写编辑或提供实质性编写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6. 响应文件是否按照谈判文件要求格式编写、签章；

7. 响应有效期是否满足谈判文件要求的；

8. 供应商服务周期是否符合谈判文件规定期限的；

9. 响应文件是否符合谈判文件采购需求及技术参数要求；

10. 响应文件是否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11. 是否有不符合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20.4 对报价的审查：谈判小组将确定为实质上响应谈判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的价格进行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和累加上的错误。

谈判小组将按《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第五十九规定的进行修正错误。调整后的价格为谈判评审价，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其报价将被拒绝，其报价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20.5 澄清：谈判小组对于响应文件中个别地方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可以书面形式（由谈判小组专家签字）要求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评审结束前）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拒不进行澄清、说明、补正的，或者不能在规定时间内做出书面澄清、说明、补正的，谈判小组将取消其继续参加谈判的资格。

20.6 成交原则：本次谈判采取最低评标价法。

最低评标价法是在全部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要求、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价格相等的前提下，以提出最低报价的供应商作为成交候选供应商或者成交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1) 资格性审查

评审内容		供应商名称			
1	营业执照或公证书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2	被授权人参与开标的,提交法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书及身份证复印件、被授权人身份证;由法人/单位负责人参加开标的,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3	近一年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提供的资信证明(新公司从成立之日起算);				
4	近一年任意月纳税证明及近一年任意月企业缴纳社保证明材料(新公司从成立之日起算);				
5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书;				
6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中的“失信被执行名单”、“企业经营异常名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其中之一;				
7	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中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8	中小企业声明函。				

(2) 响应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评审内容		供应商名称			
1	提交响应文件承诺函是否有单位盖章及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				
2	响应报价是否超过谈判文件要求；				
3	是否按采购文件的规定提交谈判保证金的；				
4	是否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的；				
5	是否按规定的格式填写编辑或提供实质性编写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6	响应文件是否按照谈判文件要求格式编写、签章；				
7	响应有效期是否满足谈判文件要求的；				
8	供应商供货周期是否符合谈判文件规定期限的；				
9	响应文件是否符合谈判文件采购需求及技术参数要求；				
10	响应文件没有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11	是否有不符合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结论：是否通过评审					

响应文件响应程度审查通过的供应商，进入下一步详细评审阶段，未通过响应程度初步审查的供应商，其响应作为无效响应，不进入后期评审阶段。

第五章 确定成交

21、成交标准

21.1 合同将授予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谈判文件要求，经评定认为具备履行合同义务能力、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且报价最低的、对采购人最为有利的供应商。

21.2 如果确定该供应商无条件圆满履行合同，采购人将对下一个可能成交的供应商资格做出类似的评审。

22、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响应文件的权力

22.1 采购人可选择一家供应商为所有包的成交人，也可选择若干个供应商分别成交（谈判文件中有特别说明的除外）。为维护国家利益，采购人在授予合同之前仍有选择或拒绝任何全部响应文件的权力。

23、成交通知书

23.1 评审结束后结果公告同时，新疆星耀天都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将以书面或电子形式发出《成交通知书》。但发出时间不超过响应文件的有效期限，《成交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

23.2 《成交通知书》是签订合同的依据。

第六章 授予合同

24、签订合同

24.1 成交人收到采购方的《成交通知书》后 30 日内，按照谈判文件的约定和成交人响应文件中的承诺与采购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谈判文件和成交人的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4.2 采购方在授予合同时，有权对谈判文件中规定的货物和服务的金额在 10% 的幅度内予以增加或减少，但不得对单价更改。

24.3 如成交人拒签合同，则按违约处理。采购方将不予退还其保证金。

24.4 谈判文件、成交人响应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经济合同的依据。

24.5 不允许成交人将成交项目分包或转交他人承担，特殊情况下，成交人必须与采购人协商后共同决定将合同标的中的部分由第三方承担供货和服务责任，但成交人必须对合同标的全部内容向采购人负责，并保证第三方提供的供货

和服务符合谈判文件的约定和响应文件的承诺及相关约定。

第五部分 合同部分

新疆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医疗污水处理站全自动加药装置供应及安装合同

甲方：新疆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甲方代表人：吐尔干艾力·阿吉

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鲤鱼山路137号

联系方式：0991-4365380

乙方：

乙方代表人：

地址：

联系方式：

合同签订时间：2024年 月 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本着平等、自愿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甲方新疆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医疗污水处理站全自动加药装置供应及安装项目供应及安装事宜，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签订如下合同条款，以共同遵守。

一、合同金额及相关内容

1. 本项目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_____元（大写：_____元整），设备材料清单明细表见本合同附件1。

2. 本合同产品单价的构成：包括但不限于货物供给、货物包装、材料费、制作费、人工费、机械费、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调试费、安全文明措施费、规费、管理费、利润、税金、乙方应当提供的伴随服务、售后服务费及全过程中保险费用等与本合同有关的全部费用，且在合同期内产品单价不因市场劳动力、原材料价格变动等任何因素而变动。乙方明确，除上述款项外，不再以任何其他理由向甲方主张其他任何费用。

二、合同承包范围、供应及安装周期、安装内容及流程

1. 合同承包范围：旧设备的拆除以及新购设备的安装、调试及验收，1年质保。

2. 供应及安装周期：20个工作日完成安装，30个工作日完成验收。

3. 安装内容及流程：①新购加药装置的安装；②系统的调试。

三、供应及安装质量

1. 供应及安装质量：合格，同时符合相关国家及地方、行业标准、规范要求。

2. 乙方保证用于本项目供应及安装的产品或材料是全新的，且为生产厂家原厂生产，其技术规格符合本合同约定。

3. 乙方保证用于本项目供应及安装的产品质量符合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如企业标准或本合同约定的产品质量标准高于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的，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产品质量满足企业标准或本合同约定标准。

4. 产品包装：

(1) 有国家标准的，按照国家标准包装；没有国家标准的，按照行业标准包装；既无国家标准又无行业标准的，按双方协商的标准包装；产品包装应有乙方名称（或标志），乙方必须采取防潮、防雨、防腐蚀等保护措施以保证运抵货物安装现场的产品其质量、数量、性能满足要求。

(2) 乙方应承担由于其包装或其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货物锈蚀、损坏和丢失的任何损失的责任和费用。

四、验收

1. 合同项下材料（设备）的交货地点由甲方指定，乙方将用于本项目供应及安装的材料运抵指定甲方地点前12个小时应通知甲方做验收准备。

2. 货物到达交货地点后24小时内，由甲、乙双方共同对货物的包装、外观、产品标识、合格证书、检测报告、规格型号、数量、质量等进行初步检查验收，根据货物的不同特点可采用目测、称重或测量等方法；如果本合同所涉产品之前有封样的，应同时进行对样验收；验收合格的产品才允许用于本项目安装。

3. 甲方对于乙方供应产品的检查不限于到货时的检查验收，在安装前、安装中、竣工时以及质保期内，甲方有权随时抽检。甲方提出质量异议后，乙方应立即予以维修、更换，并赔偿因此给甲方或他人所造成的损失。

4. 本合同安装或安装作业有隐蔽内容的，乙方应在隐蔽安装隐蔽以前完成自检并通知甲方对隐蔽安装的条件进行检查。经检查，如隐蔽安装条件不合格的，乙方应在指定期限内完善安装条件直至合格。隐蔽安装条件经检查合格后乙方才可进行隐蔽安装。如乙方未通知甲方检查而自行进行隐蔽作业的，事后甲方有权要求对已隐蔽的安装进行检查，乙方应当按照要求进行剥

露，并在检查后重新隐蔽或者修复后隐蔽。如果经检查隐蔽安装不符合要求的，乙方应当返工，重新进行隐蔽，该种情况下检查隐蔽安装所发生的费用如检查费用、返工费用、材料费用等由乙方负担，如供货及安装周期延误的，乙方还应承担供货及安装周期延误的违约责任。

5. 验收依据：相关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如企业标准或本合同约定的产品质量、技术标准高于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的，按企业标准或本合同约定的标准进行验收；产品检测检验结果报告；已封样的产品。

6. 安装完成后，乙方应完善竣工验收资料并及时通知甲方进行验收，根据甲方工作需要或政府相关部门要求，乙方应负责向质监站、档案馆等职能部门报送竣工验收资料。

五、合同价款支付及质保金

1. 合同签订后，乙方按照合同要求完成旧设备的拆除以及新购设备的安装、调试及验收工作后，乙方提交付款申请材料及发票，甲方可向乙方支付合同价的90%，即：小写：¥ _____元，大写：_____。

2. 剩余10%作为质保金，即：小写：¥ _____元，大写：_____。
一年质保结束后，乙方提交付款申请材料，甲方向乙方一次性无息支付。

3. 支付方式：转账

4. 乙方向甲方提供合法的增值税发票，甲方收到发票或收据不视为已向乙方付款，以银行收付款凭证作为付款依据。

5. 乙方开户信息：

指定收款账号：_____

开户行：_____

户名：_____

6. 甲方支付款项后，如因乙方提供的开户信息有误，甲方为此不担任

何责任，视为甲方已按合同约定进行付款，乙方不得要求甲方就此款项另行支付，同时须按合同约定继续履行义务。

7. 乙方申请付款时必须提供真实、合法的发票。乙方未提供发票的甲方有权拒绝付款。若乙方提供假发票，自发现之日起三日内乙方应无条件提供正规发票并承担甲方因此所遭受的所有损失，同时乙方应另按假发票票面金额的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乙方承诺甲方追偿本条款所涉损失及违约金的权利不受任何限制。所支付违约金，在支付合同付款时予以扣除。

六、售后服务、质保及费用

1. 乙方应积极提供与本合同产品相关的伴随服务、售后服务，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提供与本合同产品相关的安装或使用说明等技术资料；根据甲方需要，免费培训甲方及相关人员，到产品安装或现场进行指导，协助甲方对产品安装或安装质量进行检查。如调试后达不到合同规定的质量或技术指标要求甲方有权提出退货，并予以退回货款。

2. 质保期：本合同项下设备硬件质保期1年，自项目供应及安装完工并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系统维护服务半年。

3. 在产品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或使用问题的，乙方接到甲方电话或书面通知后，应当在2小时内到达事故现场并处理完毕。在保修质保期内，乙方需提供免费的维修及零配件更换；在甲方发出要求服务通知的24小时内，乙方指派的服务人员必须到达用户方现场，对设备出现的较大问题，解决时间不应超过3个日历日。

4. 在质保期内，如发生质量或使用问题的，乙方必须在接到甲方的书面或电话通知后的1天内进场进行免费维修，维修无法解决问题的应无条件更换相应产品、部件（因不正当使用、人为破坏者除外）。如乙方不实施维修、维修不及时或维修不力，甲方有权另行聘请第三方进行维修，发生的费用由

乙方承担。

5. 乙方应当确保质保期内维修安全，妥善设置安全提醒标志，采取安全保障措施。乙方人员的安全由乙方负责。如乙方维修给甲方或其他任何第三方造成人身伤害、财产损失的，乙方应赔偿全部损失。

6. 质保期满后，甲方需要维修的乙方仅收取材料成本费用，不收取服务费。

7. 乙方有义务向甲方提供合同项下设备的终身技术支持（包括技术咨询及技术人员的支持）和零配件，对甲方无法排除的故障，乙方技术人员应在接到故障通知后24小时内无条件到达现场。

8. 乙方售后服务部门本着用户至上、服务第一的原则凭借本地雄厚的技术实力、完善的服务体系及双方在工作流程上的联系。承诺为甲方提供及时、高效、可靠的服务。乙方售后服务部门配备有足够的技术支持工程师，并有节假日值班制度，可根据用户申报问题的具体情况随时对用户进行现场技术支持。

9. 乙方配有常用设备配件库，能够提供高效的备件服务。并可针对甲方设立专门的备件库，满足甲方的即时需要。

10. 按法律法规或国家关于相关质量保修的有关规定，对交付建设单位使用的项目设备设施在质保期内承担完全质量保修责任。并在项目安装完成前，向建设单位提交《质量保修书》（见附件六）。

11. 在质保期内，乙方提供使项目保持良好运作状态的一切修补工作，每半月委派胜任及受过专业训练的技工，在正常工作时间按要求检查供应及安装质量，由胜任人员提供修正系统的损坏及危害情况报告。

12. 在质保过后，乙方仍一如既往，不管是项目质量问题，还是使用不当造成的各种问题，乙方仍将提供7X24小时必要的服务。

13. 乙方对甲方工作人员进行设备相关培训内容：（详见附件七）

七、双方权利与义务

1. 甲方应按照本合同约定按时足额支付项目合同款。

2. 甲方应协助乙方协调与相关安装单位关系以及安装用水、用电问题。

3. 乙方承担安装扬尘、噪声、扰民、扰民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责任。

4. 安装中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随意拆改原建筑物结构，否则产生的任何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5. 安装期间及项目虽完工但未交付甲方前，由乙方负责本合同承包范围内的成品、半成品的保护工作，费用由乙方承担；在安装期间及乙方未撤离安装现场前，若乙方给甲方或第三方的成品、半成品造成损害的，由乙方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6. 安装用水、用电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可在支付项目款时扣除或者由乙方自行交纳。

7. 安装过程中产生的垃圾，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进行清运并承担费用。

八、违约责任

1. 由于乙方原因造成供货及安装周期延误，每延误一日，乙方应按照合同总价的万分之一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延误超过10日，乙方应按合同总价的2%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所支付违约金，在支付合同付款时予以扣除。同时，甲方有权将乙方清理出场，更换其他合作单位。

2. 若本项目设备采购及安装的质量不符合国家质量验收规范和本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乙方应无条件返工至合格，并经甲方验收认可。

3. 因乙方产品质量或安装问题给甲方或第三方造成人身伤害、财产损失的，乙方除应按照本合同约定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和违约责任外，还应承担其他相关的全部损害赔偿和补偿责任。

4. 乙方向甲方支付的所有违约金和赔偿金，甲方有权在应付未付款、履约保证金中扣除。应付未付款、履约保证金不足以支付违约金或赔偿金的，乙方应在三个自然日内补足差额。

5. 乙方应保证提供的材料（设备）或服务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知识产权，如因此给甲方造成诉讼或纠纷，乙方应承担甲方全部损失，并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2%作为违约金。所支付违约金，在支付合同付款时予以扣除。

九、现场管理与安全文明安装

1. 乙方应服从甲方的管理，执行安装现场管理相关制度及各项会议决议，相应的处罚构成乙方违约责任的补充。

2. 乙方应按安全安装有关规定，采取严格、科学的安全防护措施，确保安装安全和第三者的财产及人身安全。如乙方疏于管理或违章操作，造成安全事故，或给甲方及其他任何第三方造成人身伤害、财产损失的，由乙方负全责。

3. 乙方应遵守政府和有关部门对安装场地交通、安装噪声、安装现场环境卫生和场外污染等相关管理规定，因此遭受处罚的，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4. 乙方对该项目的设备采购及安装全部交付之前的消防、安全、风险防范等一切事项负责，并对本公司人员的行为负责；本公司人员包括乙方员工、雇佣人员、代表人员或其他基于同乙方的关系进入项目安装现场的人员。

十、不可抗力

由于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和不能克服的自然灾害或社会异常事件，致使本合同不能履行或者不能完全履行时，遇到上述不可抗力事件的一方，应立即书面通知合同相对方，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十五天内，向合同相对方提供经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地的县级以上政府部门出具的证明合同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部分履行的有效证明文件，由合同各方按事件对履行合

同影响的程度协商决定是否解除合同，或者部分或者全部免除合同的责任，或者延期履行合同。合同一方迟延履行合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其责任。

合同一方迟延履行合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其责任。

十一、争议处理

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由合同各方协商解决，也可由有关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应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通知与送达

任何一方就本合同发给另一方的任何通知、函件等须以书面形式进行。该书面文件如以专人送达，于送达时视为对方已接收；如以传真、邮件等形式送达，则以传真发出之日、邮件寄出日后三日视为对方已接收。除非另行书面通知，双方送达时以本合同约定的送达地址为准，下述地址为双方确认的有效通讯地址，若有变更，任何一方应立即书面通知对方确认，在被通知方收到该书面通知前，有关送达的法律后果由通知方承担。双方确认送达地址如下：

甲方送达地址：乌鲁木齐市新市区393号

邮政编码：830000

电话：0991-4365380

传真：/

乙方送达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传真：/

十三、本合同附件

1. 附件一：供应及安装进度确认表、供应及安装量确认书。该确认书为乙方申请支付合同款时必须预先完成的确认文件，只有其实际完成供应及安装进度、供应及安装量与合同约定的付款节点安排一致，才予以满足甲方支付相应合同款条件之一。

2. 附件二：质量保修书。

3. 上述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其他条款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四、其它

1. 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本合同一式捌份，甲方陆份、乙方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4. 仲裁或诉讼：在执行本合同中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端，合同双方本着诚实、公平合理的原则协商解决，协商仍不能达成共识，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在诉讼期间，合同未发生争议部分应当继续履行。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新疆医科大学第一附属

医院

地 址：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鲤鱼山南路 137

号

税号及纳税人识别号：126500004576015514

开户行：交通银行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分行营

业部

账号：651100850012015082736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

联系方式：0991-4365380

时间：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地址：

税号及纳税人识别号：

开户行：

收款账号：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

联系方式：

时间： 年 月 日

附件一：供应及安装进度确认表、供应及安装量确认书。

____年____月供应及安装进度确认表

项目 名称	_____项目		
采购 单位		供货单 位	
供应及安装进度：			
采购单位（签字、盖章）：		供货安装单位（签字、盖章）：	

备注：以上进度时间，包含供货设备设施到货时间，若因特殊情况无法进行安装时，乙方须与甲方协商，经甲方同意后调整完成商定时间。否则按延迟务工履行相应违约责任。

日期： 年 月 日

供应及安装量确认书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

致：新疆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供货（安装）单位负责人（签字）：

供货（安装）单位（盖章）：

日期：

采购单位意见：

采购单位负责人（签字）：

采购单位（签字、盖章）：

日期：

附件二：质量保修书

质量保修书

新疆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_____为贵院关于“新疆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医疗污水处理站全自动加药装置供应及安装项目”的中标公司，并签订该项目供应及安装合同。关于该项目的质量相关报修内容如下：

一、维修期限及承诺

为保证项目在安装完成后达到建设单位对项目质量及回访、保修等方面的要求，最大限度地达到项目目的，满足建设单位要求，我公司就项目质量保修向建设单位做如下双重承诺：

二、保修期内的服务项目

1、保修服务范围

对于项目合同承包范围内所有内容，自供货安装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进入质量保修阶段。在保修阶段，凡因供货安装不符合规程、规范和项目合同规定所造成的实体损坏，我公司将无条件进行保修。由于社会人为因素或因甲供主材质量问题等原因造成项目缺陷，或已超出项目质量保修期限的问题，我公司按照业主认可的技术维修方案及费用进行修复处理。

2、维修期限

设备硬件质保周期：1年；系统维护服务半年。

3、其他执行内容：

(1) 保修期内，承包人应负责项目内容的全部日常维护和质量保修工作。

(2) 发包人在保修期内使用项目设备过程中，发现新的缺陷、损坏或原修复的缺陷部位或部件又遭损坏，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进行查验，若经查验确属由于承包人安装中隐存的或其他由于承包人责任造成的缺陷或损坏，应由承包人承担修复费用，直至双方检验合格为止。严格贯彻公司的质量方针，本着客户至上的原则，服务业主，回报社会。建立回访制，进行定期、不定期回访，每

年内项目回访不少于两次。

(3) 认真听取建设单位意见，并形成回访记录。建立项目维修专班专人负责制，由公司技术部派人负责。按照项目维修事件的紧急程度确定事故处理办法，并做到以下几点：在保修期内，一旦出现问题，我公司免费提供所需的工作人员和材料进行维修。承诺接到发包人的维修通知后尽快处理，并针对现场破坏程度，制定相关处理方案，得到发包人同意后，对项目进行维护修复工作。

三、保修原则及计划

1、保修原则

在保修期间，我方将依据项目合同，本着“对用户服务，向业主负责，让用户满意”的认真态度，以有效的制度及措施做保证，以优质迅速的维修服务维护用户利益。在保修期内由于本身质量原因造成的任何损伤和损坏，我公司将对有缺陷的部位进行无偿修理与更换，并承担由此而引起对建设单位的直接损失。

2、计划

在质保期内，提供使项目保持良好运作状态的一切修补工作，每半月委派胜任及受过专业训练的技工，在正常工作时间按要求检查供应及安装质量，由胜任人员提供修正系统的损坏及危害情况报告。

交工后三个月即进行项目回访，一年内再不定期回访一次，满一年再进行一次回访，并对存在的问题形成文字记录，制定方案，并进行彻底地整改。回访期间对存在的任何质量问题进行整改，本着客户至上，服务热情的原则，及时对项目存在质量问题进行整改，直至业主满意。

第六部分 附件

一、响应文件编制顺序

供应商应按下列顺序排列和装订响应文件：

- (1) 提交响应文件的承诺函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4) 报价一览表
- (5) 报价明细表
- (6) 供应商资质证明文件复印件（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10 项”）
- (7)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 (8)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9) 中小企业声明函
- (10) 商务条款偏离表
- (11) 技术（服务）偏离表
- (12) 保证金凭证复印件
- (13) 供应商综合实力说明
- (14) 服务承诺书
- (15) 供应商自行提交的其他文件

响应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单位名称：

供应商单位地址：

项目联系人：

联系电话（手机）：

(一) 提交响应文件的承诺函

致：新疆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根据贵方为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竞争性谈判的邀请（项目编号），签字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响应文件。

- （1）响应报价一览表；
- （2）规格、技术参数、功能响应表；
- （3）商务响应离表；
- （4）按谈判文件供应商须知、技术需求及其他要求提供有关文件；
- （5）资格证明文件；
- （6）保证金，形式（支票、汇票、网银），金额人民币_____。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并同意如下：

- 1、所附报价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的货物或服务响应（投标）报价_____。
- 2、供应商将按谈判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 3、供应商已详细阅读并理解了谈判文件的全部，包括修改文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 4、本项目有效期自竞争性谈判之日起__个日历日。
- 5、在规定的竞争性谈判时间后，如果在有效期内撤回，同意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 6、供应商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谈判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谈判报价或收到的任何谈判的约定。
- 7、与本谈判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章）：
供应商名称（公章）：

年 月 日

(二)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_____

企业类型：_____

地 址：_____

营业期限：_____

成立时间：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 _____（投标单位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盖章）

____年__月__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反面复印件
---------------	---------------

- 注：1、法定代表人本人作为公司代理人前来参加竞争性谈判的供应商，提供此项证明文件。
2、身份证明书上应当附有法定代表人的居民身份证复印件。

(三)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地区的名称）的（公司名称），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在下面签字的（委托代理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编号）的投标，以本公司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年___月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	----------------

授权日期： 年 月 日

注：1、法定代表人本人作为公司代理人前来参加竞争性谈判的供应商，可不提供此项证明文件。

2、授权书上应当附有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的居民身份证复印件。

(四) 报价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价格单位：元人民币

名称	报价（元）	备注
	小写： 大写：	
质保期		
供货周期		

供应商名称（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或章）：

____年__月__日

注：供应商在二次及以上报价中还需提供此表

(五) 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价格单位：元人民币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产地	规格 型号	品牌	制造 商	单价 (元)	总价 (元)	备注
1	全自动智能加药装置	1	套							
2										
3										
••										
合计										

供应商名称（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章）：

____年__月__日

(六) 供应商资质证明文件

供应商资质证明文件复印件（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10 项”）

(七)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致：新疆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关于贵方 ____年__月__日第（项目编号）竞争性谈判公告关于“_____”的项目，本签字人愿意参加谈判响应，并有能力提供（项目名称）项目中的（分包编号及货物名称）货物及相关服务，并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说明是真实和准确的。

供应商 供应商名称 签字人姓名、职务：_____

地址：_____ 受权签署本资格文件人： 授权人姓名

传真：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供应商（盖章）：_____

_____年__月__日

(八)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在(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合同包号)招标活动中，不给予国家工作人员以及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及其亲属各种形式的商业贿赂（包括送礼金礼品、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支付旅游费用、报销各种消费凭证、宴请、娱乐等），如有上述行为，我公司及项目参与人员愿意按照《反不正当竞争法》的有关规定接受处罚。

供应商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或章）：

____年__月__日

(九)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十) 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采购文件的商务条款	响应文件的商务条款	偏离情况

注：供应商如果对包括服务期限、付款方式/条件、合同条款等不限于在内的商务条款的响应有任何偏离，请在本表中详细填写；如对商务条款没有偏离，请注明“无偏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十一) 技术（服务）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招标要求	投标响应	响应/偏离	说明
1				
2				
3				
...				

注：供应商须如实填写参数要求和偏离程度，如发现提供不实情况，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提供对应采购需求证明资料。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十二) 保证金凭证复印件

(十三) 供应商综合实力说明 (企业简介、从业人员、资产总额、营业收入、技术实力、经济实力等不限于)

(十四) 服务承诺书

(十五) 供应商自行提交的其他文件

注：供应商请详阅文件须知表、评审办法及第七部分采购需求及技术参数提供认为提交的其他文件 (但不限于)

第七部分 采购需求及技术参数

全自动加药装置参数

一、项目概况

为解决现有消毒药品浓度不稳定导致超标等问题,将原有射频泵加药装置升级为全自动加药装置,由流量反控加药装置,做到余氯保持在稳定水平,避免超标导致的处罚风险。此系统由加药控制系统,加药泵,原料储罐等部分组成。

二、技术要求

- 1.设备精准投药,精准控药,做到余氯稳定在合理范围;
- 2.全自动加药装置规格要求如下:

序号	类目	规格	数量	备注
1	全自动智能加药装置	套	1	

三、安装周期及相关要求

- 1.设备需包含加药桶、混药桶及加药泵等装置,均需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 2.负责旧设备的拆除及新设备的安装工作(含辅材);
- 3.现场具备条件后,新设备在20个工作日内完成安装,供电线路接通及调试;
- 4.水电由甲方指定地点;
- 5.余氯周达标率95%以上;
- 6.质保期:设备硬件质保期3年,免费提供配件,质保期满后,更换配件按照市场价格表采购;系统维护服务终身。

四、设备操作培训

对设备系统组成、使用和操作、检查及故障排除以及系统软件编制和调整、设备安装、调试、运行和维护等,参与培训人数由招标方确定,培训地点为项目地现场或业主指定的地点。

五、付款

合同签订后,乙方按照合同要求完成旧设备的拆除以及新购设备的安装、调试及验收工作后,乙方提交付款申请材料及发票,甲方可向乙方支付合同价的90%,一年质保期后支付合同剩余价款10%;支付方式:转账。